



# Z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

與此代表委任表相關的  
股份數目<sup>(附註1)</sup>

###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股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sup>(附註3)</sup>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十分(或緊隨於當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舉行，以較後者為準)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十八號海富中心1座18樓1804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行事及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b>普通決議案</b> 1.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Joy Town Inc.(作為認購人)就認購本公司4,117,879,979股股份所訂立日期為2019年5月2日之認購協議(標記為「A」之認購協議副本已呈交本大會並已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茲識別,「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認購事項」); (b)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按彼等認為可能必須、權宜或合宜之情況,簽署及簽立該等文件,並採取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以落實上文1(a)段所述交易或使之生效; (c)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及條件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認購股份(定義見認購協議)上市及買賣後,授予董事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4,117,879,979股普通股,惟特別授權將為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在2018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向董事授出之現有一般授權及股東週年大會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載之一般授權之額外授權,不得影響或撤回上述授權;及 (d) 授權董事按彼等認為可能必須、權宜或合宜之情況,簽署及簽立該等文件,並採取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以落實上文1(c)段所述交易或使之生效。」		
<b>特別決議案</b> 2. 「動議待香港公司註冊處以發出更改名稱證書批准後,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Z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Zensun Enterprises Limited」及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正商實業有限公司」,自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證書日期起生效,並謹此向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作出彼認為就使更改公司名稱生效而言屬必需、適宜或權宜或與此有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所有相關文件及作出所有相關安排,及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所需登記及/或存檔事宜。」		

日期：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sup> \_\_\_\_\_

#### 附註：

- 請填上此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任何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所有股份有關。如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則各受委代表涉及之股份數目必須指明。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於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他人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應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份投一票。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之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十分(香港時間))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準誠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